

辽宁省城市规划协会文件

辽规协〔2020〕1号

关于请交纳 2020 年度会费的通知

辽宁省城市规划协会第五届会员单位：

辽宁省城市规划协会是我省从事与城乡规划工作相关的单位自愿结成的全省性行业协会，是非营利性社会组织。多年来一直得到各会员单位的大力支持。为保证协会活动的正常开展，向各会员单位提供更好的信息交流、业务培训、合作咨询等各方面的服务，依照 2019 年 3 月全体会员代表大会表决通过的《辽宁省城市规划协会章程》和《辽宁省城市规划协会会费交纳管理办法》规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交纳标准

- 1、会长单位：15000 元
- 2、副会长单位：10000 元
- 3、理事、监事单位：6000 元
- 4、会员单位：3000 元

二、交纳方式

帐 户：辽宁省城市规划协会

帐 号：070303300100311006068

开户行：盛京银行沈阳市天合支行

三、联系方式

联 系 人：孙旭东、苏斌、亢志伟

联系电话：024—23418459、23419459

联系地址：沈阳市和平区南五马路185巷3号

电子邮箱：Lnscsghxh@163.com

四、其他事项

请各会员单位于2020年5月31日前将会费汇至我会，我会收到会费后将发票寄回。已完成交纳会费的单位，请将会费发票邮寄收件地址、联系人、电话等信息发送至协会电子邮箱

